

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（以下简称“董监高”）华建飞先生、陆春校先生、倪益剑先生、尹志平先生、胡建明先生申请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及 2015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，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《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 3 个月内（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），公司董监高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不超过 25% 的无限售流通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董监高人员已完成本次减持计划。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收到董监高华建飞、陆春校、倪益剑、尹志平和胡建明发来的《关于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结果的告知函》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（上证发〔2024〕72 号）的相关要求，现将有关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华建飞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5,827,500	0.8429%	IPO 前取得：647,5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5,180,000 股
陆春校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,375,000	0.4882%	IPO 前取得：375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3,000,000 股
倪益剑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843,800	0.1220%	IPO 前取得：93,8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750,000 股
尹志平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843,800	0.1220%	IPO 前取得：93,8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750,000 股
胡建明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843,800	0.1220%	IPO 前取得：93,8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750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 成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(股)	当前持 股比例
华建飞	1,456,800	0.2107%	2025/3/17~2025/3/17	集中竞价 交易	8.40—8.80	12,391,430.00	已完成	4,370,700	0.6322%
陆春校	843,700	0.1220%	2025/3/17~2025/3/17	集中竞价 交易	8.32—8.70	7,218,522.00	已完成	2,531,300	0.3661%
倪益剑	210,900	0.0305%	2025/3/17~2025/3/17	集中竞价 交易	8.50—8.55	1,799,333.00	已完成	632,900	0.0915%
尹志平	210,900	0.0305%	2025/3/17~2025/3/17	集中竞价 交易	8.47—8.54	1,796,188.00	已完成	632,900	0.0915%
胡建明	210,900	0.0305%	2025/3/17~2025/3/17	集中竞价 交易	8.48—8.48	1,788,432.00	已完成	632,900	0.0915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 是 ☐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 未实施 ☒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☐ 未达到 ☒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 是 ☒ 否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8 日